

# 拾、地政局



#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 一、積極推動土地整體開發作業

為實踐城鄉發展願景及落實黃金走廊計畫，積極推動林口工一、新、泰塹仔圳(第一區)及(第二區)公辦市地重劃及新店十四張(B單元)、新店碧潭大橋北側(F單元)區段徵收、新店安坑輕軌K8站周邊地區(J單元)區段徵收、中和秀朗橋北側區段徵收，透過整體開發方式，達到土地資源整體利用、落實社宅政策、強化公共設施及均衡地區發展等多重目標。

## 二、健全不動產管理

- (一) 清理光復初期權屬不明或於法不合之土地登記，積極宣導並協助民眾申辦登記，保障民眾財產權益，屆期末申請登記之土地依法代為標售，加速土地活化，完善地籍管理，挹注土地稅收。
- (二) 配合內政部「地價查估技術精進與實價登錄資料應用發展計畫」，以科學化、客觀化及自動化方式查估地價，運用電腦大量估價模型選定及查估地價基準地，並以之取代地價中位數，且據以計算各宗地地價。
- (三) 為確認申報登錄資料之真實性，避免哄抬房價，訂定實價登錄案件查核執行規範及檢核項目標準，並逐年提升實際登錄案件查核率，增加實價揭露公信力，使不動產市場更為透明。
- (四) 為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採用數值測量方式作業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確實釐整本市地籍及健全地籍管理，以利都市計畫規劃及進行土地開發建設，確保公私土地財產權益。
- (五) 持續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並提升測量成果品質以達成數值圖籍整合管理之目標，解決圖解區地籍圖圖幅接合及圖地不符之情形。
- (六) 推動建置本市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及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以三維立體空間資料模擬呈現真實世界物件，提供更即時、清晰易懂之地籍現況資料，並連結城市開發建設，以因應智慧城市發展。
- (七) 因應本市未辦地籍整理地區特性，推動非都市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加速完成圖解數化地區數值化圖籍整合作業，以達圖、地一致，有效提升測量精度及複丈成果一致性，確保民眾權益，並完備地理資訊系統資料庫建置，強化土地基本資料庫品質，促進地籍圖資跨域流通應用。



#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來源	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10 年 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1	林口工一市地重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府 2030 願景</li> <li>□市長政見</li> <li>■本府施政重點</li> <li>□中央重大政策</li> <li>■其他重要施政項目</li> </ul>	<p>一、計畫內容：</p> <p>(一) 計畫面積：107.91 公頃。</p> <p>(二) 依據「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乙種工業區及部分綠地用地、保護區為第三種產業專用區)」案辦理整體開發。</p> <p>(三) 本區定位為產業躍升創新園區，未來將打造本區成為新興產業、商業、策略性產業研發及生產中心，發展無污染及高科技產業，帶動供應鏈及產業之聚集，延伸臺北都會區產業發展軸，塑立林口新興產業科技中心。</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至 111 年 10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09 年：已完成公告重劃計畫書、拆遷補償、土地分配前期作業。</p> <p>(二) 110 年：土地分配公告作業、異議處理、權利變更、重劃工程施作。</p> <p>(三) 111 年：工程驗收、土地交接、抵費地處分、完成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p>	<p>一、促進土地利用：提供產業專用區完善都市生活基礎服務設施設備空間，建構結合生態、生產及生活的新興產業園區。</p> <p>二、縫合都市計畫：縫合鄰近都市計畫與公共建設，延伸臺北都會區產業發展軸，容納新興產業成長之需求，開發創造優越產業發展園區。</p> <p>三、促進經濟發展：配合產業轉型提供產業用地需求，帶動供應鏈及產業之群聚，發揮規模經濟。</p> <p>四、健全地籍管理：市地重劃後地籍重新整理，除可消除畸零不整之土地坵塊外，並可減少土地界址糾紛。</p>	1,823,600 (平均地權基金)	林口區
2	新、泰塭仔圳地區(第一區)市地重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府 2030 願景</li> <li>□市長政見</li> <li>■本府施政重點</li> <li>□中央重大政策</li> <li>■其他重要施政項目</li> </ul>	<p>一、計畫內容：</p> <p>(一) 計畫面積：276.6 公頃。</p> <p>(二) 依據「變更新莊、泰山都市計畫(塭仔圳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辦理整體開發。</p> <p>(三) 因應本區洪水平原解除管制及防洪計畫完成，且配合新莊溪北核心發展、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及區內溪流整治計畫等，兼顧都市發展及提供地方實際需求，重新調整區內公共設施及分區，更延續新莊副都心及結合輔大醫療專用區的發展，以健全都市機能進而促進地方繁榮，打造一個結合休閒、娛樂、醫療的優質住宅環境。</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0 月至 115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09 年：工程規劃細部設計審查、地上物查估、範圍勘選座談會、重劃計畫書修正及報部預審作業、重劃計畫書公告、地上物拆遷補償公告、工程發包。</p> <p>(二) 110 年：自動搬遷、工程施作。</p> <p>(三) 111 至 112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前期作業。</p> <p>(四) 113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公告及異議處理。</p> <p>(五) 114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異議處理及土地權利變更登記。</p> <p>(六) 115 年：重劃工程驗收、土地交接清償、抵費地處分、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p>	<p>一、促進土地利用：本重劃區目前大部分作工廠使用、部分作農業使用，地籍零亂，重劃後地籍重新整理，有利地籍管理。</p> <p>二、完善公共設施：重劃完成後，區內各項公共設施均設置完成，帶動地方發展。</p> <p>三、充裕地方財政：重劃完成後，由於公共設施完竣，土地方整，刺激土地建築使用，加速地方建設，增加稅源。</p> <p>四、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建立優美舒適的住宅空間。</p>	8,046,576 (平均地權基金)	新莊區 泰山區

#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來源	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10 年 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3	新、泰塭仔圳地區(第二區)市地重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計畫面積：120.71 公頃。 (二) 依據「變更新莊都市計畫(塭仔圳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辦理整體開發。 (三) 因應本區洪水平原解除管制及防洪計畫完成，且配合新莊溪北核心發展、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及區內溪流整治計畫等，兼顧都市發展及提供地方實際需求，重新調整區內公共設施及分區，更延續新莊副都心及結合輔大醫療專用區的發展，以健全都市機能進而促進地方繁榮，打造一個結合休閒、娛樂、醫療的優質住宅環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0 月至 116 年 6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9 年：地上物查估及工程規劃細部設計、範圍勘選座談會、重劃計畫書修正及報部預審作業、重劃計畫書公告。 (二) 110 年：地上物拆遷補償公告、自動搬遷、工程發包。 (三) 111 至 113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前期作業。 (四) 114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公告及異議處理。 (五) 115 年：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重劃工程驗收、土地交接。 (六) 116 年：抵費地處分、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	一、促進土地利用：本重劃區目前大部分作工廠使用、部分作農業使用，地籍零亂，重劃後地籍重新整理，有利地籍管理。 二、完善公共設施：重劃完成後，區內各項公共設施均設置完成，帶動地方發展。 三、充裕地方財政：重劃完成後，由於公共設施完竣，土地方整，刺激土地建築使用，加速地方建設，增加稅源。 四、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建立優美舒適的住宅空間。	5,555,575 (平均地權基金)	新莊區
4	新店十四張(B單元)區段徵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計畫面積：34.45 公頃。 (二) 依據「變更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B、F、J單元)案」都市計畫審定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 (三) 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闢建區內公園、學校用地、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用地等開放空間公共設施，銜接雙捷運站(環狀線 Y7 站與安坑線 K9 站)發展，並彌補新店都市計畫地區公共設施不足情形，形塑捷運車站周邊生活中心風貌。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2 月至 114 年 3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9 年：已完成地籍整理委外招標及公益性及必要性報告書提送內政部審議作業、地上物查估，並辦理工程規劃設計。 (二) 110 年：公告徵收、補償費發放、工程施作。 (三) 111 年：工程施作。 (四) 112 年：抵價地分配及地籍整理作業、工程施作。 (五) 113 年：工程施作及驗收、土地點交及處分。 (六) 114 年：工程驗收、土地處分、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	一、促進土地利用：本開發區於開發前以農業使用為主，土地低度利用，區段徵收後，將地籍重新整理，形狀方整，有利地籍管理。 二、完善公共設施：開發完成後，區內公共設施均設置完成，帶動地方發展。 三、充裕地方財政：開發完成後，由於公共設施完竣，土地方整，刺激土地建築使用，加速地方建設，增加稅源。 四、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建立優美舒適的住宅空間。	8,024,329 (平均地權基金)	新店區

#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來源	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10 年 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5	新店碧潭大橋北側(F單元)區段徵收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計畫面積：22.85 公頃。 (二) 依據「變更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B、F、J單元)案」都市計畫審定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 (三) 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關建區內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公園、綠地、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等開放空間公共設施，串連陽光運動公園至碧潭風景區，結合新店溪水岸資源發展，並彌補新店都市計畫地區公共設施不足情形，形塑藍綠帶串連之生態城市。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9 年 7 月至 114 年 7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9 年：工程規劃設計及地籍整理專業服務採購案招決標、公益性及必要性(含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預審作業)。 (二) 110 年：地上物查估、抵價地比例提報內政部審議作業、協議價購會議暨區段徵收公聽會、工程規劃設計。 (三) 111 年：區段徵收計畫書擬訂及報核、公告區段徵收、補償費發放、工程招、決標、工程施作。 (四) 112 年：工程施作。 (五) 113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工程施作。 (六) 114 年：土地點交及標售、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工程驗收。	一、促進土地利用：本開發區於開發前以砂石場、雜林草地、廢棄物堆置場等使用為主，土地低度利用，區段徵收後，將地籍重新整理，形狀方整，有利地籍管理。 二、完善公共設施：開發完成後，區內公共設施均設置完成，帶動地方發展。 三、充裕地方財政：開發完成後，由於公共設施完竣，土地方整，刺激土地建築使用，加速地方建設，增加稅源。 四、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建立優美舒適的住宅空間。	17,549 (平均地權基金)	新店區
6	新店安坑輕軌 K8 站周邊地區(J單元)區段徵收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計畫面積：1.50 公頃。 (二) 依據「變更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B、F、J單元)案」都市計畫審定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 (三) 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劃設住宅區並關建公園、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等開放空間公共設施，除彌補新店都市計畫地區公共設施之不足外，透過區內公園結合新店溪藍帶景觀，形塑藍綠帶串連之生態城市。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9 年 7 月至 113 年 5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9 年：工程規劃設計及地籍整理專業服務採購案招決標、公益性及必要性(含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預審作業)。 (二) 110 年：地上物查估、抵價地比例提報內政部審議作業、協議價購會議暨區段徵收公聽會、工程規劃設計。 (三) 111 年：區段徵收計畫書擬訂及報核、公告區段徵收、補償費發放、工程招、決標、工程施作。 (四) 112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工程施作及驗收。 (五) 113 年：土地點交及標售、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	一、促進土地利用：本開發區於開發前以零星雜林草地、停車場及工業使用為主，土地低度利用，區段徵收後，將地籍重新整理，形狀方整，有利地籍管理。 二、完善公共設施：開發完成後，區內公共設施均設置完成，帶動地方發展。 三、充裕地方財政：開發完成後，由於公共設施完竣，土地方整，刺激土地建築使用，加速地方建設，增加稅源。 四、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建立優美舒適的住宅空間。	3,563 (平均地權基金)	新店區

#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來源	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10 年 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7	中和秀朗橋北側區段徵收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計畫面積：4,255 公頃。 (二) 依據「變更中和都市計畫(秀朗橋側配合台北都會區環河快速道路台北縣側建設計畫)細部計畫(修正事業及財務計畫之開發方式、污水處理廠用地為寺廟專用區及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為消防用地及廣場兼停車場用地)案」都市計畫發布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 (三) 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闢建區內公園、綠地、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用地等開放空間公共設施，劃設消防用地及寺廟專用區，維護居民安全及保存傳統宗教文化信仰，改善全區之土地利用、開放空間系統及都市防災機能等，帶動整體區域發展。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9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9 年：地上物查估、工程規劃設計、抵價地比例及公益性、必要性報告提報內政部審議。 (二) 110 年：協議價購會議暨區段徵收公聽會、區段徵收計畫書擬訂及報核、公告區段徵收、補償費發放、工程招、決標、工程施作。 (三) 111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工程施作。 (四) 112 年：工程施作及驗收、土地點交及標售、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	一、促進土地利用：本開發區於開發前現況建築物多為鐵皮屋、磚造房屋及臨時性建物，部分建物長期棄置無人使用，空地多作停車場使用，土地低度使用且發展紊亂，不符合土地使用效率。本案將配合新北環河快速道路、捷運系統及周邊既有道路串連交通路網，以住宅區為目標發展，規劃公設及可建地。 二、完善公共設施：開發完成後，區內公共設施均設置完成，帶動地方發展。 三、充裕地方財政：開發完成後，由於公共設施完竣，土地方整，刺激土地建築使用，加速地方建設，增加稅源。 四、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建立優美舒適的住宅空間。	1,944,646 (平均地權基金)	中和區
8	辦理地籍清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自 97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地籍清理條例施行，辦理相關地籍清理及代為標售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	有效釐正地籍資料，健全地籍管理，活化土地利用，增加土地稅收。	5,920	全市
9	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本市基準地點數 167 點，規劃其中 60 點委由民間不動產估價師辦理查估。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	一、以宗地估價結果檢視現行地價區段劃分合理性，提高地價查估精確度。 二、結合民間之不動產估價技術及人員，建立地價之衡量基準，並促進公告土地現值訂定合理性。	600	全市



#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來源	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10 年 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10	提高實價登錄案件查核率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查核案件類型：買賣、租賃、預售屋等 3 種。 (二) 查核案件對象：規定月份登記完成(買賣)或申報完成(租賃、預售)之案件。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9 年：已完成提高查核比例為 9%，查核件數則為該年度實際申報登錄件數之 9%。 (二) 110 年：提高查核比例為 9.5%，查核件數則為該年度實際申報登錄件數之 9.5%。	一、確保不動產交易資訊正確性，供民眾參考。 二、避免部分有心人士利用實價登錄制度，哄抬不動產交易價格。	0	全市
11	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地籍圖重測是釐整地籍圖，以記載正確的土地狀態，建立新地籍測量成果的重要措施，有鑒於此，內政部將輔導各縣市政府辦理地籍圖重測列入重點工作，故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增加本市地籍整理區域及筆數始能保障人民合法產權。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8 年 1 月至 111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9 年：已完成貢寮區、淡水區、八里區、三峽區、三芝區、金山區、石碇區及坪林區土地之地籍圖重測作業，總計 44,336 筆土地。 (二) 110 年：林口區、石門區、深坑區土地之地籍圖重測作業，總計 22,255 筆土地。 (三) 111 年：規劃辦理 2 萬 3,500 筆土地。	一、地籍圖重測時，重新編定段界、地號，並將細碎土地依土地所有權人之申請予以合併，解決地號雜亂無章之現象。 二、將重測範圍內都市計畫樁位，一併清理、補建並予以聯測，使地籍圖與都市計畫圖一致，便利都市計畫規劃、土地開發建設的進行。 三、重測區內之未登記土地一併清理並依法測量後登記為國有，可健全地籍、便利公產管理及處分。 四、採用數值法測量技術辦理地籍圖重測，不僅擴大地籍圖功能，並可利用資訊處理，大幅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	52,261 中央：25,409 本府：26,852	林口區 石門區 深坑區
12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配合中央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建立區域性坐標系統轉換資料庫，提供國土測繪資料管理維護，以利地籍圖資管理、土地複丈及空間圖籍套疊品質之提升。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9 年：已完成 29,070 筆土地三圖套疊作業。 (二) 110 年：板橋區光仁段 4,396 筆，三重區幸福段 3,712 筆，鶯歌區國慶段 1,842 筆，共 9,950 筆。 (三) 111 至 114 年：每年規劃辦理約 10,000 筆。	一、建立即時性控制網系，方便土地複丈作業引用。 二、建立區域性坐標系統轉換資料庫，提高空間圖籍套疊品質。 三、提供國土測繪資料管理維護與流通供應系統使用，共享資料。 四、改進圖解平板土地複丈，推動地籍測量全面數值化作業。 五、釐正圖、簿面積，避免損害賠償情事發生。 六、俾利國土清查與利用，提高國土管理效能，並保障人民產權。	3,608 中央：2,814 本府：794	板橋區 鶯歌區 三重區

##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來源	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10 年 經費(千元)	執行地點
13	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配合中央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作業」，建置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及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提供國家三維底圖服務增值應用。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10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10 年：建置本市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計 18,135 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計 377,112 筆。 (二) 111 至 114 年：每年約完成總計 19,000 筆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以及約 360,000 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	一、可使民眾及產官學各界使用到最新及最正確的國家底圖。 二、透過整合二維、三維及時序資料，發展多維度國家底圖服務，可提供國際標準之二維及三維網路地圖服務及高共通性應用及分析功能，提升國家底圖增值應用的彈性及便利。 三、建置三維地籍產權圖資將有助於智慧城市的發展及物聯網的應用。	3,884 中央：3,107 本府：777	全市
14	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位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 2030 願景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配合中央辦理「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位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將非都市計畫區內之圖籍數位化，建立區域性坐標系統轉換資料庫，提供國土測繪資料管理維護，以利地籍圖資管理、土地複丈及空間圖籍套疊品質之提升。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10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10 年：三峽區成福段成福小段計 2,283 筆。 (二) 111 年：規劃辦理約 6,000 筆。 (三) 112 至 114 年：每年規劃辦理約 7,000 筆。	一、考量地籍圖使用頻繁，圖紙破損日益嚴重，為避免圖紙繼續破損及長期人為或自然環境影響經界物之變動、誤差累積，透過實測及套繪方式將圖籍轉換至 TWD97 坐標系統，並完成整段圖籍整合，確保民眾財產權益，並建立完整地籍測量資料庫。 二、提升圖籍精度，以期複丈結果一致性，提高政府公信力，並作為全面推動數位化土地複丈作業之基礎。 三、提升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品質，以達跨領域應用。	696 中央：543 本府：153	三峽區